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情况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段静静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段静静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段静静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段静静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信息披露、公司治理、资本运作、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发展所做出的杰出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拟提名董事会秘书候选人及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拟提名纪志国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候选人。因纪志国先生暂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2022年9月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指定公司财务总监游莉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

纪志国先生承诺参加最近一期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培训，待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其任职资格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公司将及时履行聘任程序，并予以公告。

纪志国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6日

附件：

简历

纪志国，男，1984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2010年6月参加工作，曾任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力投资部项目主办，中闽（连江）风电有限公司工程建设部主办、主管、经理助理，福建中闽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发展部项目开发主管，2016年6月至2018年8月任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经理[2017年2月至2018年8月期间援疆挂职任昌吉州庭州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8月至2020年9月任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0年9月至2022年8月任中闽（哈密）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